2018年预算公开补充说明

一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

本部门共保有车辆3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和应急用车1辆、离退休人员用车1辆，接待调研用车1辆；单位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，无单价100万正以上专用设备。

二、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2019年，本部门将按照有关政策文件和市财政局要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。在编制2019年部门预算时，本部门将所有预算资金纳入绩效目标管理，实现了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、同步申报。经市人大批准后，在规定时间内，市财政局将绩效目标批复给本部门作为预算执行和监督的依据；二是将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。按照市财政局益财绩[2016]146号文件要求，我部门将对市级重点项目：开放型经济发展及第三产业发展引导、服务外包及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等项目开展跟踪监控，对存在的问题及时予以纠正；三是做好绩效自评和结果公开。根据市财政局文件要求，本部门抽调专人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等项目开展绩效自评，自评结果将在本部门网站进行公开。